

别致的生活这般美好

——读《生活的别致》有感

□ 尹福建(壮族)

手上掂着散发油墨清香的新书,心里涌上打翻五味瓶的感觉,这本寄托着作者文学情愫的《生活的别致》,本该在我手上编辑成书,却由于难言之隐与我错失良机,让我很是自责。庆幸,以文学出版著称的漓江出版社慧眼识珠给以出版,我得以先睹为快。

淡淡的蓝色封面,城市街边几把休闲桌椅的构图,透出一种惬意的生活情韵。在机关供职的壮族作者唐芳女士,并没有被干巴巴的行政公文磨灭激情,相反,在繁杂的公务之余,用文学的笔调抒写自己身边的一人一事,一路一树,这些司空见惯的人事景物,在她的笔下,是那样别有情趣,让人兴趣盎然,感动之余还收获些许启迪。

罗丹有句名言:世上不缺少美,缺少的是发现美的眼睛。作者能把平凡琐事写成别致,在于她对生活心存感激,以一颗爱美之心和一双善于发现美的眼睛去发掘生活之美。她笔下的散文随笔,处处给人以美感享受。

情感之美,这是我读后冒出的最初意念。该书中,最有分量的当属作者笔下的那些叙写自己身边亲人和朋友的故事。《高考日记:大城之梦》记录了女儿半年高考的心路历程。

在这篇长篇日记里,貌似流水账的记述中,我被一个舐犊情深的故事感动着。独生子女的母亲,在孩子成长的最关键时刻,那种望女成凤的心情,相信中国父母也能感同身受。孩子高考期间的衣食住行,哪一样不叫母亲牵肠挂肚?孩子的一次测验,一个小感冒,一次失眠,总是扯疼母亲的心,总让母亲寝食难安。这是高考,也是一次人生大考,孩子的未来不只是考进一所理想的大学,也是考进正确的人生道路。母亲为此费尽心血,为孩子开导,给孩子引路,好让孩子在漫长的人生之路走得更稳更顺利。书中这种情感之美不只是出现在母女、夫妻、叔伯之间的亲情里,也渗透在邻里、同事和朋友的各种友情中,甚至延展到陌生人之间的互助互爱之中。其中的《一个故事引发的故事》和《“大脚男孩”今日在沪手术》两篇文章所叙写的故事催人泪下,为了让一个贫困地区孩子能够顺利治病,素不相识的人们伸出援手,慷慨解囊,嘘寒问暖。那份情谊,那种博爱,让生活增添了几分温度。

阅读之美,这是该书给我的第二个感觉。“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”,“书籍是造就灵魂的工具”,“读过一本好书,像交了一个益友”,这些名人名言所道出的读书价值似乎每个人都心

领神会,然而,在当下多媒体、泛娱乐环境下,人们对读书失去了热情和耐心,却热衷于读电脑,读手机,满足于一些新闻性和娱乐性的图文,看过的只是一些碎片化的知识,久而久之就失去了思维的广度和深度。一个人没有自己的思考,就容易被别人牵着鼻子走;一个民族没有自己的思考,也就失去了创新的活力。当然,今天的阅读不只限于纸质书,电子书、电脑、手机等多媒体也属于阅读之列。我最近刚读完了路遥的名著《人生》和《平凡的世界》,就在电脑屏幕上完成的,与作者在阅读毕淑敏的《女心理师》、陈伶的《粉白色玫瑰》这些纸质书也有同样的感悟。这些感悟就是阅读之美所馈赠读者的收获。作者能写出这些美文,正是得益于她爱读书的嗜好,验证了杜甫的那句名诗“读书破万卷,下笔如有神”。知识、智慧和思维无疑是美感的源泉。作者把读书当成一种生活方式,在繁忙的政务之余,博览群书,收获知识的同时也收获快乐。作者边阅读边思考,边思考边写作,在读书中享受阅读之美,感悟之美。

在欣赏那些描写街景、路景的随笔时,我读出了作者笔下所透露的一种创造之美。很喜欢作者那些写景状物的随笔,一景一物,一街一路,在

她笔下随意点染,行云流水,让你如临其境,赏心悦目。最佩服她将创造之美融入美景之中。到上海,在某个休闲时光,你随作者一起《艳遇巨鹿路》,再去《印象长乐路》,那些琳琅满目的时装倏忽就钻进你眼睛,再也拔不出来;而那些美味飘香的小吃更让你的馋虫蠢蠢欲动。在南宁,你邀三两朋友《夜行白沙大道》《夜访建政路》,路边的树,街边的花,堂皇店面,花样橱窗,哪一样都让你饱览到无处不在的美景。这些美景,不正是人类的创造物吗?美景之中投射着人类的智慧和本质力量。她赞叹美景,实质是赞赏人类创造之美、变化之美、商业之美。作者身处城市,并未像某些作者那样,一边享受城市的繁华一边厌倦城市的嘈杂而去独吟山水之幽静,却能从中发现人类社会文明进步的另一类美,这就是现代化的都市情韵美。

作者对美食情有独钟,采写美食的随笔涉及大上海的西式饮食,也包含广西本地的特色美味。我以为最出彩的还是描写本地传统名吃的那些短文。什么老友粉、螺蛳粉、牛杂粉、生榨粉、猪脚粉等等,在她妙笔生花之下,这些名粉系列,读着读着,胃里的馋虫就顺着喉管爬上舌尖,让人馋涎欲滴,欲罢不能。那种美,不只



在它的色香味,也不在满足饱腹之需,还在那碗热气腾腾的汤粉里蒸腾着缕缕乡情和亲情。让身在异乡的游子了却思乡之苦、怀乡之情。美食养胃,更是养心。

文章的美在于它能给读者带来回味的内涵,也在于它的优美文笔,所谓“文质兼美”。唐芳的散文语言感觉很好,如果说“炉火纯青”,那是夸大其词,但读起来的确很美,美在她的独有风格和她的细腻,那种毫无雕琢痕迹的流畅。“从空中大峡谷看五象广场,竟然是那样的小巧玲珑。人如蚂蚁,车如甲虫。那个广场设计精美,喷泉和灯光变幻无穷,犹如一幅美丽的壮锦图画,体现出壮族民族特色。”画面之美,音韵之美,情感之美,全仗着感性十足的文字之美。美景与美文相得益彰、水乳交融。品着这样的文字,我仿佛魂游梦境,也醉了。

在这个世俗喧嚣的世界里,寻找美,发现美,点赞美,从平凡的生活提取别致。这是《生活的别致》留给我的最大印象。

围草

□ 覃寿娟

秋风吹拂,山上的草变得茂盛,青里泛黄,正是收割的好时候。

夏天“双抢”季节已过,成熟的稻谷收进了仓,新的禾苗插进了田,花生也摘收完毕,农事不忙,柴草房此时已经快空了,农村人家,是时候囤柴草了。

俗话说,家中有粮,心中不慌。柴草满房,烧饭不愁。柴要砍,草要囤。只有柴草房满了,一年烧的柴草有了,农村人的心里才踏实。

要割草,先要选割草的地方。最好做燃料的草是白茅,当地人叫做茅草。这种草又长又宽,很适合燃烧。近的山坡,茅草稀稀拉拉,牛啊羊啊早就啃光了,离村远一点的山岭茅草才会丰茂。

磨镰刀是割草的序曲。磨刀不误砍柴工,割草也如此。割草前一天,家家户户会把镰刀磨得锃亮而锋利,那些磨好的镰刀,立在墙边,秋月

的光,映在刀上,森森然。割草是全家总动员。天没亮,灶前已是忙碌的主妇。除了平常吃的粥,饭也是要备好的,割草是个力气活,肚中没粮,手上没劲。等吆喝着把全家大小都催起了床,吃了早饭,就赶到割草的地方。

太阳出,风吹起,水痕去,这个时候,草上已没有了露珠,眼前这一片茂盛的草啊,让人心里喜滋滋的。作为一家之主的男人,拿着镰刀,通常会试着割下一把,掂量掂量,然后指挥家人站在各自不同的方位,一声令出,埋头割草。“沙沙,沙沙”的割草声,打破了山里的寂静。

割草有讲究,草的边缘很是锋利,割草的人,必需穿上长衣长裤才能防止草划伤身体。另外,草从茂盛,各种虫啊蜂啊也不少,倘若手脚裸露着,不小心就要被蜇伤。

割草有势式,弯腰,左手拿住草的中部,右手拿镰刀对着草根横扫,刀起草落,草伏一地。割下的草,也不急着拢成一堆,任意散成一排排,以方便晒干。

弯着腰久了,腰酸了,脚麻了,人要直起身子休息一会,再埋头苦干。中午时分,太阳更烈了,草又挡住了吹来的风,人汗如雨下,连衣服裤子要滴出水来。手掌是裸露的,不知不觉也被草划出了很多小伤痕,汗水一渗,火辣辣的痛,还有点痒。

饿了,吃粥吃饭;渴了,喝一口水;累了,休息一会。

日薄西山,是该收工的时候了。此时的人,累得差不多直不起身。

割下的草,是不必立即拉回家的,秋天的阳光好着呢,在山上晒上几天,等草完全干了,再拉回家也不迟。

三五天,草晒干了,赶着牛车拉草去。牛车是到不了山上的,只能是放在山下,需要人把草挑到山下。挑草下山,用的扁担两头要削尖,捆草也要用草绳才能捆牢。用草绳把草扎成一捆捆,再把扁担往草中心一插,呼啦啦地就把草担下山,等牛车塞满了干草,就可以赶着牛儿往家赶。

到了家,把干草搬进了柴房,才算囤好了草。

煮饭煮菜,把草扎成一小把一小把,往土灶里一丢,火苗就会四处窜起,把锅底烧得很旺,煮出的饭菜真是香啊。

如今,随着液化气、沼气及电器的普及,即使是在农村,也很少有人用柴火来煮饭菜了,干草退出了厨房的舞台。

只是囤草的岁月,即使是风干,依然鲜活在每一个囤草人的心里。

透过岁月的窗门

□ 达汉吉(苗族)

人生每跨过一道门槛,回头一望,似乎又能够看清了过去许多是非非的事情。

在遥远的童年记忆里,最难忘的事情是日子总是很漫长,太阳整日呆在中天上,不肯落山,望着寨子对面弯弯的山路,总是没有见到生产队收工回来的队伍。于是,常常在长久期盼中进入梦乡,直到第二天醒来,才补吃昨晚的夜饭,才穿母亲除夕夜赶忙缝制的新衣,才收到父亲年三十晚上分发的新年红包。那些年月,总是无法理解这样艰苦的岁月,总是幻想着自己早日逃离这样暗淡的时光。直到自己长大了,跟着父母亲上山劳动了,才忽然明白过来,其实生活没有选择,只有创造;家庭没有选择,只有适应;父母没有选择,只有爱戴。只有面对现实,不畏艰辛,学会适应,才能长大成人。

在羞涩的少年时代里,最难堪的事情莫过于寒夜里走寨(1),达佩(2)木楼的大门总是很难叫开。每年的苗年节,从芦笙坡(3)回来,赶紧吃过晚饭,打着火把,约好伙伴,带着苗苗(4),来到达佩的木楼前,伴随师傅悠扬的苗笛,与伙伴们一起唱着古老的情歌,表达对达佩的爱慕之情。可是,伙伴们常常是唱了一首又一首,过了一家又一家,总是没有见到达佩出来开门,倒是被凛冽的寒风吹得心慌意乱,最后在万般无奈中搬兵返回,那种失望,那种痛苦,常常无法释怀、郁闷良久。直到自己终于在万人芦笙坡里找到了意中人,直到意中人告诉自己为了守护彼此心中那份真挚的情感,她不得不关门谢客,把希望永远留给自己。到了这个时候,才终于明白过来:缘分没有选择,只有等待;情感没有选择,只有尊重;伴侣没有选择,只有守护。只有找准了方向,相中了对象,守住了姻

缘,才能获得幸福。

在多彩的校园生活里,最难受的事情常常是被班主任找到办公室谈话,出来时所见到的天空总是灰暗无比,没有任何希望。每个新学期,老师总是发来很多新书,布置很多作业,又安排了很多考试。由于心思在课外,时间在校外,兴趣在野外,到了期末,新书还是很新,作业没写几页,试卷多是零蛋。于是乎,在班上,得到老师表扬极少,被学校点名批评很多;在校园,对自己表示友好的女同学一个也没有,与自己为伍经常逃学的伙伴倒是很多。那些年的校园生活,多么无聊,多么无奈,多么恐惧。直到自己稀里糊涂中学毕业,直到自己无意之中考入了大学,直到自己有幸来到首府城市,才忽然明白过来,学习没有捷径,只有苦读;读书没有窍门,只有积累;进步没有机会,只有拼搏。只有静心地学习,不断地积累,积极地探索,才能实现跨越。

在复杂的社会活动中,最难受的事情就是通往事业成功道路上没有一座厚实的靠山,每次机会降临,总是轻易就被大风刮走。在平常日子里,总以为工作是铁定的,很少用心思考,攻克管理难关,以至于许多年后,回头一看,自己始终还是一个凡夫俗子,没有什么进步;总以为生活是自私的,有好吃的,关起门来悄悄地享受;有好玩的,拉着好友偷偷地开心;有好事的,常常留给自己,极少考虑别人。终于在进入天命之年以后,才忽然懂得:给别人快乐就是给自己快乐,让别人幸福就是让自己幸福,给别人机会就是给自己机会,推别人进步就是推自己进步。只有用爱心照亮前程,照顾别人,照耀理想,才能找到胜利的力量。

透过岁月的窗门,我们不仅看清了自己的缺点,读懂了历史的艰难,更认识了发展的规律。常常透过岁月的窗门,回头看看自己,看看过去,或许从中找到更多做人智慧,更多成功的诀窍,更多人生的财富。

注释:

(1)走寨:苗族习俗,指年青男女的社交活动。一般是农闲时节,小伙结伴到姑娘家对唱情歌,增进了解,表达情感,寻找意中人。

(2)达佩:苗语,指姑娘。

(3)芦笙坡:苗族固定的节日聚会地点,以吹芦笙、踩堂舞为主要内容。融水苗族自治县境内共计有17个大的芦笙坡,作者家乡的芦笙坡是初六佩松芦笙坡,已有600多年历史。

(4)苗笛:苗族传统乐器,类似笛子。

